

2018 年

广州市荔湾区住房和建设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荔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荔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住房、城乡建设和园林绿化建设及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各项业务指标、标准；拟订本区贯彻执行的具体办法并组织实施。

（二）承担房屋权属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房屋使用和维护（含安全鉴定、棚户区改造、应急抢险、白蚁防治等）的监督管理，房屋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统筹协调既有建构筑物的外立面安全监管；负责辖内直管房的产权、租赁和安全等管理工作；协助统筹和规范辖区内政府公房管理，负责辖区内房屋安全鉴定单位备案。

（三）承担辖区物业管理活动的行政管理工作，指导物业管理区域业主大会的成立、业主委员会的选举和换届工作；负责辖区注册三级物业服务企业资质审批和一、二级物业服务企业资质报批的相关前期工作；负责前期物业管理招标投标活动的日常管理工作。

（四）组织编制和实施辖区住房保障年度计划；组织、协调相关部门落实保障性住房建设任务，承担辖区住房保障和住房制度改革工作；负责辖区住房货币补贴申请审核和处

理房改遗留问题。

（五）贯彻落实房地产调控、监管政策；承担辖区内房屋交易、租赁市场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和组织实施辖区内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

（六）承担辖区内房地产开发建设行为的监督管理；负责辖区内房地产开发建设项目手册备案工作；负责辖区内居住区配套公共服务设施的监督管理工作。

（七）编制本辖区城市建设和园林绿化建设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本辖区重点建设工程项目的统筹协调；承担城市建设和园林绿化建设资金的筹措、计划分配和监督管理；负责组织城市建设、园林绿化工程建设和施工管理及验收工作。

（八）承担辖区城市道路（含人行道及相关公共场地）路政管理（不含行政处罚）；负责城市道路附属设施（车行隔离栏、人行护栏除外）、交通设施（交通信号灯、诱导屏、交通监控设施除外）的监督管理；负责城市道路养护维修行业的监督管理工作；承担由区级负责的城市道路养护维修的组织实施；负责辖区内城乡照明工作；承担区管市政设施、市政工程的建设、使用和管理；负责区管市政工程的综合验收；负责道路开挖、占道审批许可（含管坑修复）等市政事项的行政审批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统筹推进地下管线综合管理，加强对地下管线建设管理工作的指导和监督检查。

（九）负责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房屋建筑及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和工程造价的监督管理。

（十）负责建筑施工、建筑安装、建筑装饰装修、预拌混凝土、监理、招标代理、造价咨询、检测等企业的监督管理；负责相关中介服务机构从业资格和建筑业从业人员执业资格的监督管理。

（十一）负责房屋建筑及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及施工许可管理；负责督促施工单位落实文明施工措施；组织或参与工程质量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参与防洪工作。

（十二）负责建筑材料在房屋和市政工程建设中使用的监督管理；推广建设领域新技术；协助指导新型墙体材料、散装水泥、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及混凝土构件的工程应用工作。

（十三）负责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监督管理；负责大中型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审查工作；负责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的监督管理；协助推进建设行业科技进步和绿色节能工作；配合推进建筑垃圾循环利用。

（十四）组织辖区内住房和城乡建设统计工作；协调区属建筑业行业从业人员继续教育、岗位和技能培训工作。

（十五）承担辖区园林绿化管理事项行政审批工作；负

责辖区城市绿化管理及绿化方面的“三防”抢险救灾工作。

（十六）组织开展本辖区全民义务植树运动，指导开展各项绿化活动；负责指导、协调、监督辖区内“花园式”单位的建设和检查工作。

（十七）编制区属城市公共绿化维护管理年度工作和资金计划；负责辖区内绿化的统计工作；指导、监督本辖区树木、绿地病虫害的监测、防治。

（十八）贯彻落实《广州市公园条例》等有关的法规、政策，指导和协调辖区内公园景区及街道、社区公园的规划建设 and 管理工作。

（十九）依照法律法规和本级人民政府规定的职责对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二十）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广州市荔湾区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办公室、广州市荔湾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广州市荔湾区市政设施维护处、广州市荔湾区园林绿化管理中心、广州市荔湾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广州市荔湾区道路扩建工程办公室、广州市荔湾区建设项目建设管理中心、广州市荔湾区房地产租赁管理所、广州市荔湾区土地房屋管

理所、广州市荔湾区危房改造建设管理所、广州市荔湾区房屋安全鉴定所。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荔湾区住房和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30461.28	一、基本支出	6634.13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项目支出	23827.15
三、其他资金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0461.28	本年支出合计	30461.28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七、上年结转	28340.64	七、上年结转专项支出	28340.64
收入总计	58801.92	支出总计	58801.92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30461.2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161.28
基金预算拨款	63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教育收费	0.0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30461.28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荔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七、上年结转	28340.64
收 入 总 计	58801.92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6634.13
工资福利支出	3790.43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389.0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54.64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0.00
二、项目支出	23827.15
日常运转类项目	7150.58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0.00
其他类项目	16676.57
科技研发类项目	0.00
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补助企事业类项目	0.00
信息化运维类项目	0.00
专项业务类项目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荔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因公出国（境）项目	0.00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支出合计	30461.28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七、上年结转专项支出	28340.64
支出总计	58801.92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荔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4161.28	一、一般公共预算	24161.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63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63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0461.28	本年支出合计	30461.2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4161.28	6634.13	17527.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65	0.00	58.65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65	0.00	58.65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65	0.00	58.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59.17	1,559.1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59.17	1,559.17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 退休	1,193.78	1,193.78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65.39	365.39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4.25	74.25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74.25	74.25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74.25	74.25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172.21	4,613.71	16,558.5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920.50	2,976.00	4,944.50
2120101	行政运行	2,002.00	2,002.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707.40	656.90	50.5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211.10	317.10	4,894.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494.96	837.46	6,657.5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494.96	837.46	6,657.5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250.00	703.50	4,546.5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250.00	703.50	4,546.5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56.75	96.75	6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56.75	96.75	6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50.00	0.00	35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50.00	0.00	35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10.00	0.00	91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住房和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3	水利	910.00	0.00	91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910.00	0.00	9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7.00	387.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7.00	387.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7.00	387.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合 计	6634.13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1724.76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252.68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津贴补贴	1052.27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3]奖金	233.79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02
[50103]住房公积金	[30113]住房公积金	170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06]伙食补助费	0.00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21.39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42
[5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4]手续费	0.1
[50201]办公经费	[30205]水费	1.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1]办公经费	[30206]电费	8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5.04
[50201]办公经费	[30209]物业管理费	8.1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14]租赁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28]工会经费	14.6
[50201]办公经费	[30229]福利费	27.33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0.00
[50202]会议费	[30215]会议费	0.00
[50203]培训费	[30216]培训费	0.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03]咨询费	0.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6]劳务费	0.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0.00
[50206]公务接待费	[30217]公务接待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2.5
[50209]维修（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10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2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资本性支出	0.00
[50306]设备购置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0.00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1]工资福利支出	2065.67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1]基本工资	408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2]津贴补贴	434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3]奖金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7]绩效工资	819.27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7.4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13]住房公积金	217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67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办公费	22.88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2]印刷费	0.25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4]手续费	0.02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5]水费	2.33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6]电费	8.2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7]邮电费	2.15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9]物业管理费	5.26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8]工会经费	26.16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9]福利费	36.36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5]会议费	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6]培训费	0.5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3]维修（护）费	0.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6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54.64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4]抚恤金	0.0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5]生活补助	276.62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7]医疗费补助	0.0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9]奖励金	74.97
[50905]离退休费	[30301]离休费	73.3
[50905]离退休费	[30302]退休费	2004.75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三公”经费	164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62.5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2.5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5

注：“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6,300.00	0.00	6,300.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300.00	0.00	6,300.00
土地开发支出	3,000.00	0.00	3,000.00
城市建设支出	3,300.00	0.00	3,300.00

注：如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则本表以空表形式公开，并备注说明‘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说明：在以下必须公开的基本说明基础上，可根据本部门情况加以细化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58801.9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659.07 万元，增长 101.77 %，主要原因是：1、公开招录 19 人，在职实有人数增加致使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增加；2、部分事业单位的单位性质发生变更，荔湾区市政设施维护处和荔湾区园林绿化管理中心由公益二类变更为公益一类，荔湾区道路扩建工程办公室由公益三类变更为公益一类，预算口径与 2017 年不同；3、跨年项目增加，导致上年结转财政资金增加；4、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增加，导致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增加等；支出预算 58801.9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659.07 万元，增长 101.77 %，主要原因是：1、公开招录 19 人，在职实有人数增加致使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增加；2、部分事业单位的单位性质发生变更，荔湾区市政设施维护处和荔湾区园林绿化管理中心由公益二类变更为公益一类，荔湾区道路扩建工程办公室由公益三类变更为公益一类，预算口径与 2017 年不同；3、跨年项目增加，导致上年结转财政资金增加；4、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增加，导致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增加等。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164 万元，比上年减少 5.10 万元，下降 3.02 %，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3.60 万元，下降 100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暂无因公出国（境）项目；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62.5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2.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50 万元，增长 0.31 %，主要原因是：1、2017 年 3 月道扩办的单位性质由公益三类调整为公益一类，二者统计口径不一致，公益三类单位的“三公”经费预算不单独在预算中安排，而公益一类单位的“三公”经费预算在预算中单独安排，故该单位 2018 年公务用车维护费预算比 2017 年公务用车维护费预算增加 5 万元；2、其他单位厉行节约，减少经费开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4.5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 万元，下降 57.14 %，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开支，尽量减少用餐次数和降低用餐标准。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

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90.56万元，比上年增加105.32万元，增长36.92%，主要原因是：1、公开招录19人，在职实有人数增加致使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增加；2、部分事业单位的单位性质发生变更，荔湾区市政设施维护处和荔湾区园林绿化管理中心由公益二类变更为公益一类，荔湾区道路扩建工程办公室由公益三类变更为公益一类，预算口径与2017年不同。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2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2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8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2,197.91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9,605.43平方米，车辆4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1万元，主要是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空调、装订机、打印机、工程造价软件、管理信息系统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8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荔湾区交通标志标线维护工程项目	500 万元	通过日常巡查维护、交警交办维护、市民投诉建议维护等方式，对区域范围内城市道路的交通标志、标线等交通设施进行管理和维护，完善道路的硬件设施，维护道路的交通秩序，确保道路交通安全、畅通、有序，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安全。进一步健全我区交通设施的日常监管制度，保证我区交通设施的清晰、完好、有效，确保交通设施设置的科学性、规范性、合理性。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

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说明：本项为必须公开内容，可解释本部门预算特有的较为专业的名词，或是财政预算编制方面名词（以下名词解释供参考，各部门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增加）**】**